

沈阳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

沈阳市 2021 年市本级专项扶贫资金 分配情况公示

为加强扶贫资金监管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扶贫资金管理使用安全性、规范性和有效性，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提供有力保障。现将 2021 年市本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情况向社会公示，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

监督电话：024-82703810

沈阳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1 年 1 月 5 日



沈阳市 2021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区、县 (市)	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						备注
		小计	扶贫发展 资金	项目管 理费	城乡居民基本 医疗保险个人 缴费部分补助	少数民族 发展资金	防贫保险	
	合计	7670.02	5713.604	119.16	443.016	1050.00	331.00	
1	新民市	816.54	562.1936	11.3904	26.316	185.00	31.64	
2	辽中区	545.42	345.2704	7.0776	20.412	153.00	19.66	
3	法库县	858.84	587.9064	12.2616	45.612	179.00	34.06	
4	康平县	5435.98	4218.2336	88.4304	350.676	533.00	245.64	
5	市本级	13.24		13.24				